

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3月9日（星期一）下午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系统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3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梅芬女士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关于2020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产生的，交易事项是在公平合理、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，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3名与会监事，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3月9日